

Headline	People may appeal over result of tax assessment		
MediaTitle	China Press		
Date	14 May 2019	Language	Chinese
Section	Business	Color	Full Color
Page No	A10	ArticleSize	341 cm ²
AdValue	RM 6,726	PR Value	RM 20,178





● 内 陆 税 收 局 热 线 : 1-800-88-5436 / +603-7713 6666 (海外 拨 电)

● 网 站 : www.hasil.gov.my

稅 月 无 忧 20

報稅評估結果可上訴

如果不满意所得税评估结果，你有权提出上诉。

值得注意的是，如果你有意提出上诉，务必要在收到评估通知日起的 30 天内提出上诉；同时，必须将书信寄给发出评估的税收局分行。

你需要填写上诉使用的表格 Q，个案将被转交给所得税特别委员（Special Commissioners of Income Tax）。所得税特别委员会是一个独立的仲裁所，由最高元首委任的成员组成，负责处理税务申诉。



法律不外乎人情，如果未能在 30 天内提出上诉，但只要有充分的理由，比如因故住院、不在国内、天灾的受害者等，便可填写表格 N 要求给予更多时间以便你提出上诉。如果你的申请获得批准，税收局将发出 CP15A-Pin 1/2009 表格通知你一个全新的上诉期限，让你提呈表格 Q。

如果税收局拒绝给你更多时间上诉，它会把 N 表格及列明拒绝原因的信件提呈给所得税特别委员，你也会收到通知。

此时你还可以“最后一搏”，在收到通知 21 天内向所得税特别委员申请。一旦获得所得税特别委员同意，你便可以在新的规定期限内提呈 Q 表格。

万一，所得税特别委员拒绝你的申请，你就无权再寻求进一步上诉。所得税特别委员的决定就是最后的裁决。

表格 N 和 Q 均可在税收局分行取得，或在税收局网站下载并打印，并呈交相关文件。

上诉原因

- 1 不满意所得税的评估方式
- 2 没有得到应有的税务减免
- 3 忘记申报减免开销
- 4 认为税收局评估过程中出错

上诉须呈交文件

- 1 表格 N 或 Q。
- 2 一封信函，在信中列明错误类型，比如说索赔。
- 3 相关文件证明，如索赔费用、扣减额和减免等相应的账单，以支持上诉理据。
- 4 如果资料不足，税收局可能会要求提供其他文件证明，再重新评估。

★ 请注意，即使已提出上诉，你仍须先缴税。

